证券代码: 871301

证券简称: 顺兴海洋

主办券商: 申万宏源

大连顺兴海洋船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之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大连顺兴海洋船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0年4月 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第二届董事会第 二次决议公告》(以下简称"董事会公告")。经事后审核发现,公司披露的董事 会公告的部分内容因工作人员操作失误需要更正,现更正如下:

更正前:

(六)审议通过《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议案 议案内容:

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 出具的编号为[2020]第 21-00039 号的《审计报告》,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,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 2,358,146.92 元,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,313,778.02 元。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1,144,771.33 元 (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644,771.33 元,其他资本公积为 500,000.00 元)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:公司目前总股本为12,222,222股,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,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.5元(含税)。

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,833,333.30 元,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 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,公司将采用分派总额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 行调整。

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准的结果为准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0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2019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,公告编号 2020-011。

现更正为:

(六)审议通过《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议案

议案内容:

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 出具的编号为[2020]第 21-00039 号的《审计报告》,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,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 2,140,715.90元,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,096,347.00元。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1,144,771.33元 (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644,771.33元,其他资本公积为 500,000.00元)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: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2,222,222 股,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,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5 元(含税)。

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,833,333.30 元,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 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,公司将采用分派总额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 行调整。

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准的结果为准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05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2019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(更正后)》,公告编号 2020-020。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决议公告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。 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 特此公告。

> 大连顺兴海洋船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2日